

113-2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

長榮大學起飛生多元學習 輔助獎勵辦法說明會

承辦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承辦人：徐尚群專案助理

分機：1836

上班時間：8:00-16:30(中午12:00-13:10休息時間)

信箱：sherryhsu@mail.cjcu.edu.tw

官方 LINE：@598atacx

官方 LINE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符合以下條件：

具學雜費
減免資格
者

原住民

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懷孕、扶養未滿3歲子女者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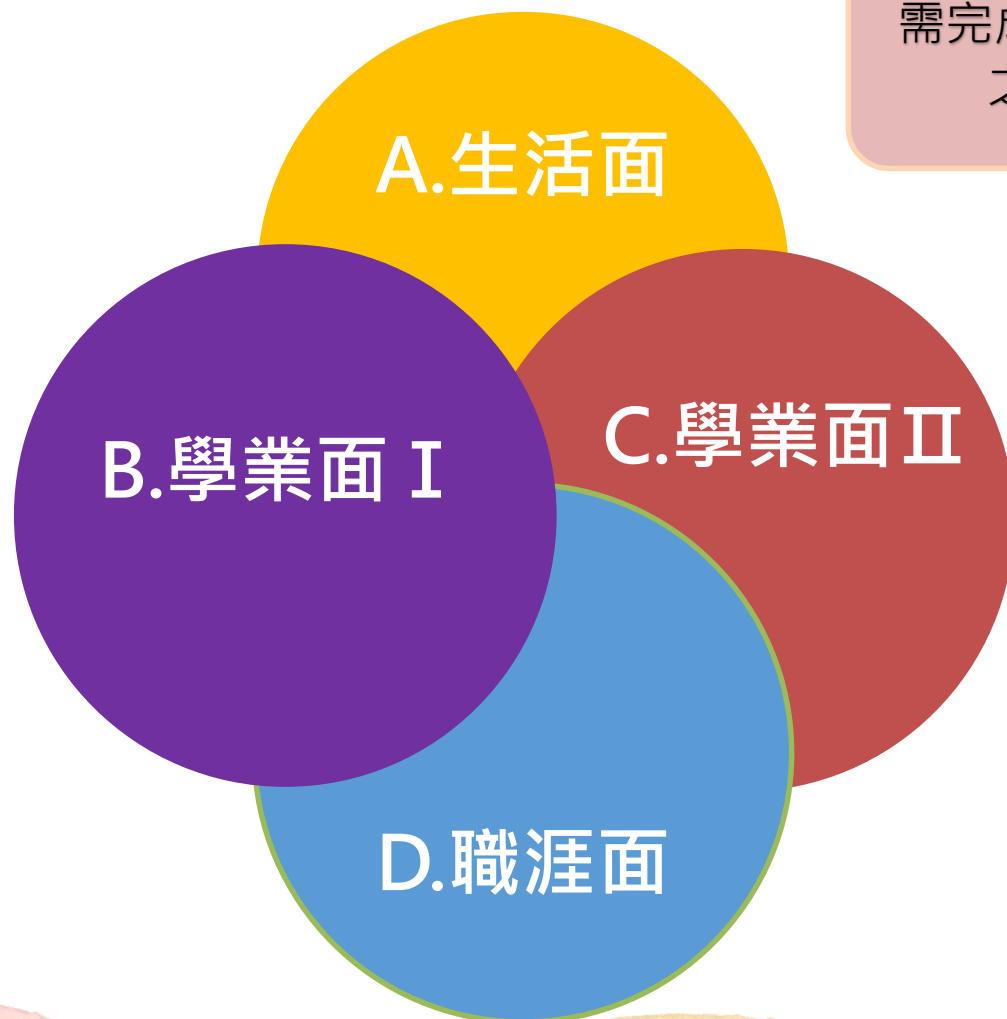
- 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
-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上述對象含已獲准入學之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不含休學、延修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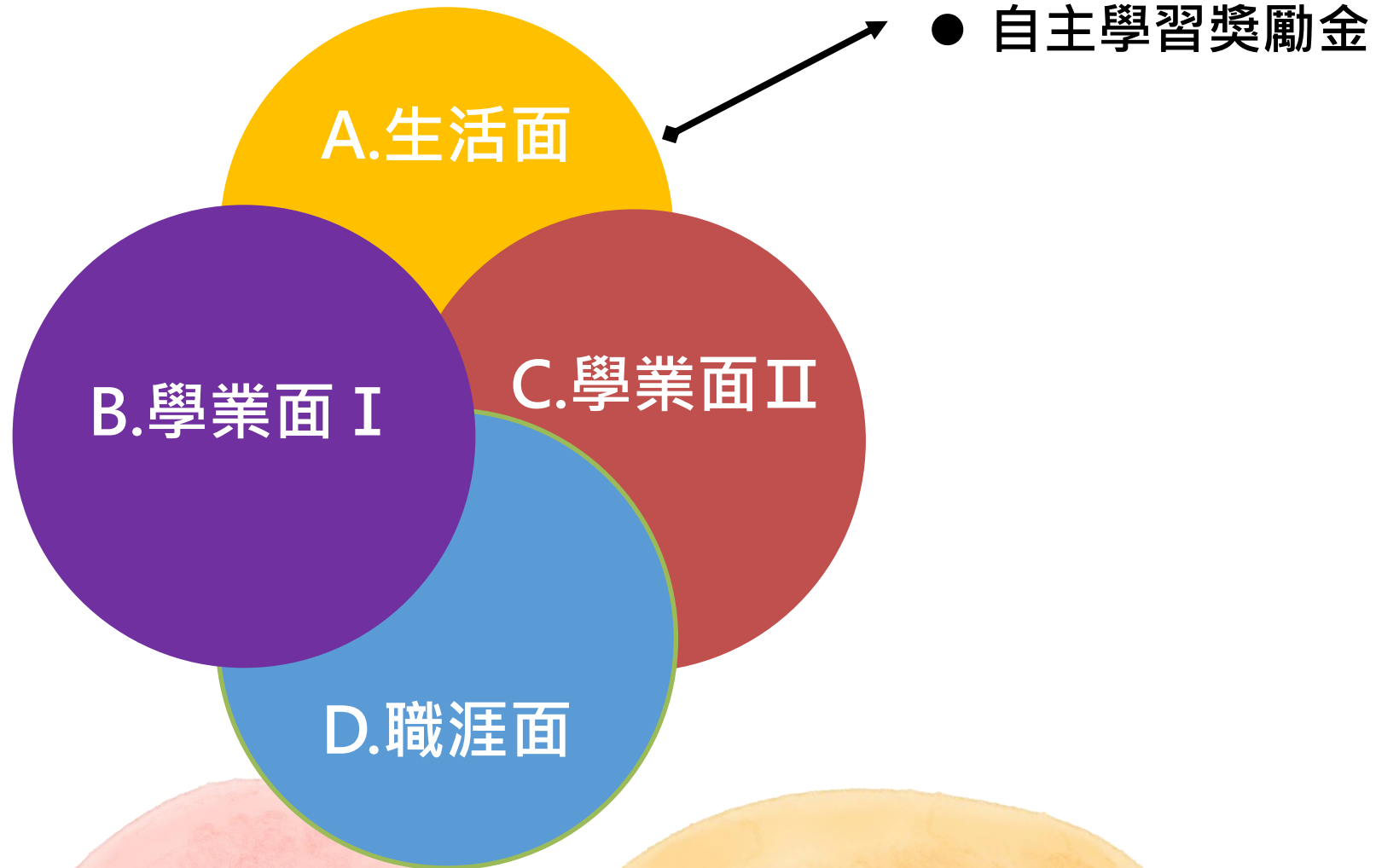
獎勵金分成三大輔導面向

需完成「**兩個**」「**不同**」面向
之輔導事項才能領取獎勵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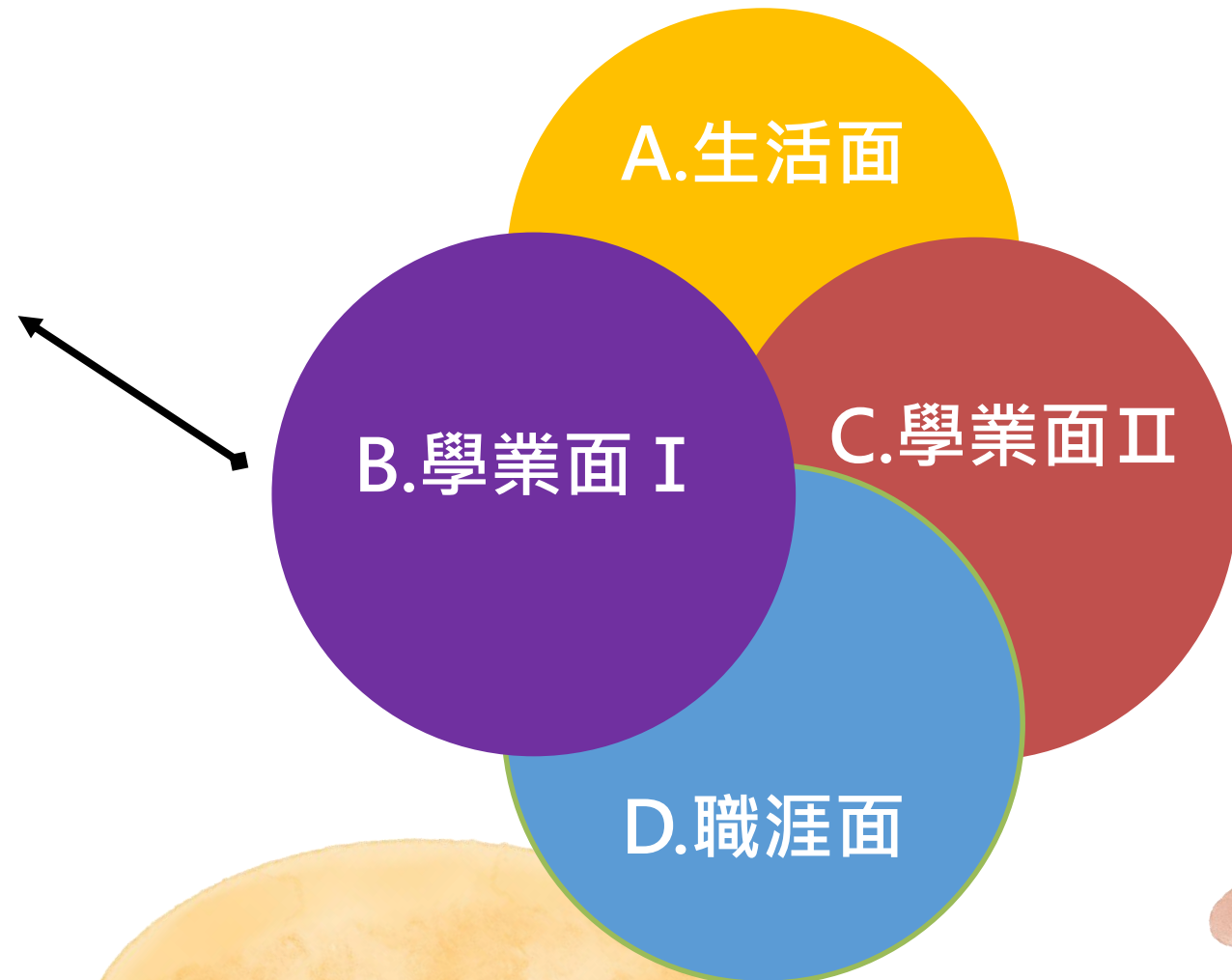
依據112年5月2日臺教高(四)字第1122211792D號之來校公文：本計畫112年度**新增變革**為「**學校勿以經濟不利學生完成單一輔導機制後即提供獎助學金**」。

獎勵金分成三大輔導面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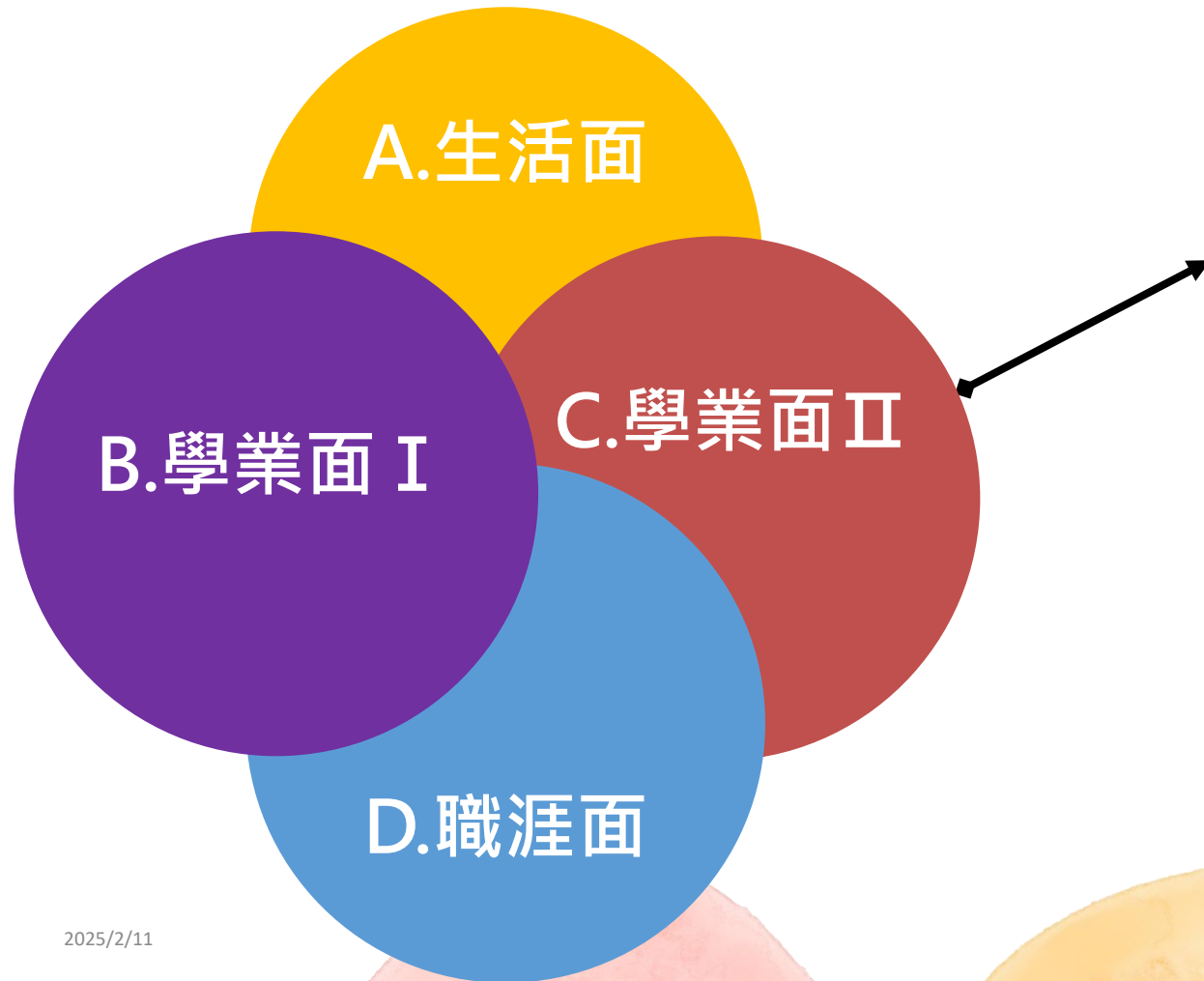


獎勵金分成三大輔導面向

- B-1增能獎勵
- B-2跨域學習獎勵(1)
- B-3跨域學習獎勵(2)
- B-4跨域學習獎勵(3)
- B-5跨域學習獎勵(4)
- B-6學習社群獎勵
- B-7海外學習獎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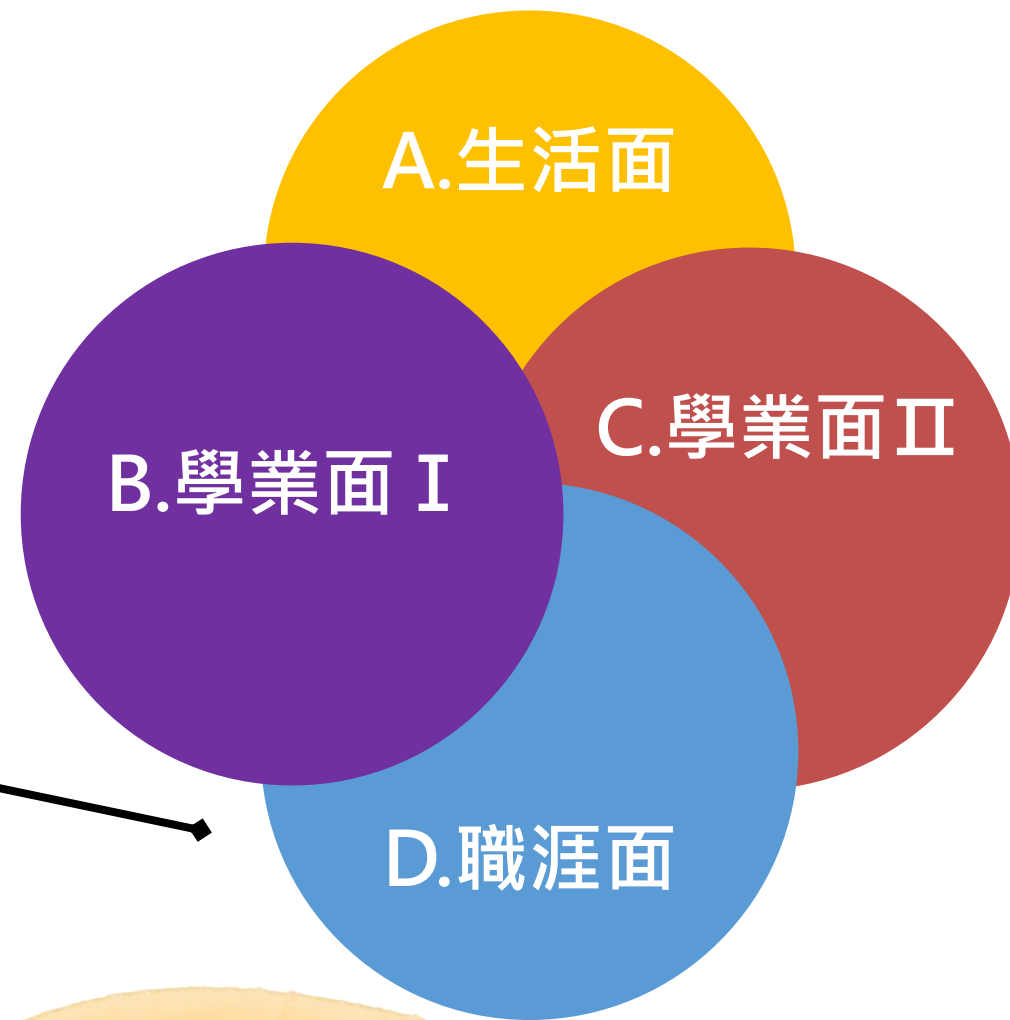
獎勵金分成三大輔導面向



- 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
- C-2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
- C-3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 C-4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 C-5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獎勵金分成三大輔導面向

- D-1專業證照**考照**獎勵金
- D-2專業證照**通過**獎勵金
- D-3**升學**相關獎勵金
- D-4**競賽**優異獎勵金
- D-5校外**實習**獎勵金



基礎輔導(必選)-線上繳交

選項一

● 自主學習獎勵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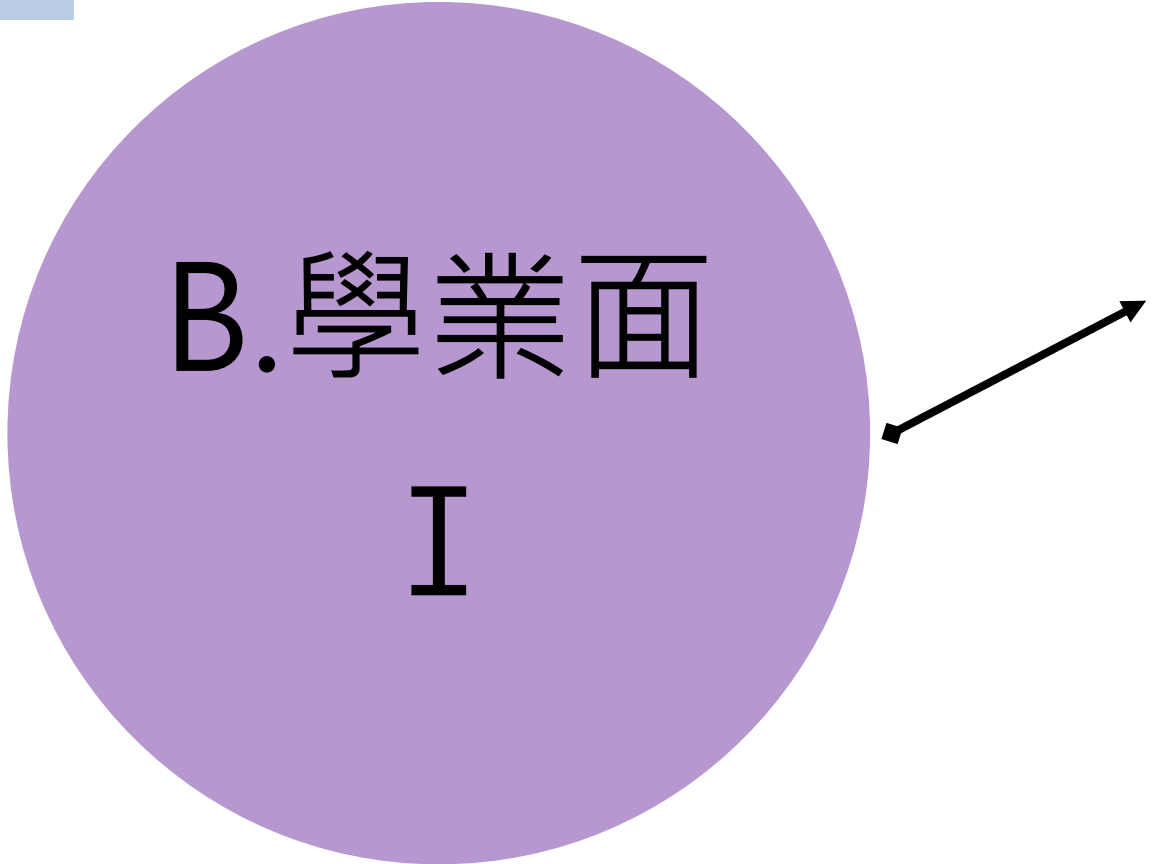
A.生活面

1. 每人每期以補助5,000元基本獎勵為原則。
2. 至少參加一項如「主題式課程」或「講座」或「職涯輔導」等本校舉辦之學習輔導活動。(此學習輔導活動不能與B1增能獎勵講座/活動重複。)
3. 每一期需完成自主學習活動15小時以上。(可含講座時間)
4. 自主學習2門以上該學期系上開設之修讀科目，每日填寫自主學習時數以3小時為上限。(如大四生只修一門課可讀課外讀物，限證照相關等)
5. 講座之認列是屬於自主學習輔導活動，係指"自主性"參加之活動，故有「畢業門檻」及「課程綁定」性質等活動不予認列，也請同學勿於實體上課或自主學習的同時參加線上講座，以免影響上課品質，若經查證有此情形，該活動將不予認列。

基礎輔導(必選，可複選)-線上繳交

選項二

B.學業面 I



- B-1增能獎勵
- B-2跨域學習獎勵(1)
- B-3跨域學習獎勵(2)
- B-4跨域學習獎勵(3)
- B-5跨域學習獎勵(4)
- B-6學習社群獎勵
- B-7海外學習獎勵

基礎輔導(必選, 可複選)

選項二

B.學業面
I

- B-1增能獎勵
- B-2跨域學習獎勵(1)
- B-3跨域學習獎勵(2)
- B-4跨域學習獎勵(3)
- B-5跨域學習獎勵(4)
- B-6學習社群獎勵
- B-7海外學習獎勵

B-1增能獎勵
參與主題式課程/校內講座/職涯輔導/其他活動等



Reminder

資料上傳平台即可
免紙本

Okay!

每人每期補助金額視當期自主學習獎勵金扣除基本獎勵金核發後餘額再依申請人數總積分核發。
申請學生需符合下列規定者始得核發：

1. 依據學生參加如主題式課程或講座或職涯輔導等本校舉辦之學習輔導活動計算累積點數，每30分鐘計算1點，未滿30分鐘則不予認列，單項活動認列最高不超過6點。
2. 可認列之自主學習輔導活動將定期更新公告於本組網頁及教學平台，申請時同學可自行填寫其他尚未認列自主學習輔導活動，並經本組審查核可後予以認列。
3. 單期最高累計積分以20點為上限。
4. 講座認列是屬於自主學習輔導活動，係指"自主性"參加之活動，故有「畢業門檻」及「課程綁定」性質等活動不予認列，也請同學勿於實體上課或自主學習的同時參加線上講座，以免影響上課品質，若經查證有此情形，該活動將不予認列。

基礎輔導(必選, 可複選)

選項二

B.學業面
I

- B-1增能獎勵
- B-2跨域學習獎勵(1)
- B-3跨域學習獎勵(2)
- B-4跨域學習獎勵(3)
- B-5跨域學習獎勵(4)
- B-6學習社群獎勵
- B-7海外學習獎勵

B-2跨域學習獎勵(1):

- 完成線上學習平台未認列學分之課程(如TaiwanLIFE、Ewant、edu磨課師等教育部開放教育資源平台之課程), 且需提供修課通過證明每堂課程。

依據每堂時數統計, 獎勵金額級距如下表:

1至3小時, 獎勵800元

4至6小時, 獎勵1,800元

7至9小時, 獎勵2,400元

10至12小時, 獎勵3,000元

13至15小時, 獎勵3,600元

15小時以上, 獎勵4,000元



Reminder

資料上傳平台即可
免紙本

Okay!

基礎輔導(必選, 可複選)

選項二

B.學業面
I

- B-1增能獎勵
- B-2跨域學習獎勵(1)
- B-3跨域學習獎勵(2)
- B-4跨域學習獎勵(3)
- B-5跨域學習獎勵(4)
- B-6學習社群獎勵
- B-7海外學習獎勵



B-3跨域學習獎勵(2):

- 參加校內跨域(智慧跨域大數據微學程)、EMI等自主學習活動, 於每學期網頁公告期限內提供參加證明者, 每項活動獎勵500元。

B-4跨域學習獎勵(3):

- 參與本校尤努斯社會企業研究中心辦理之「校園創業家計畫」, 全程參與並提供參與證明者, 於隔年核發每月8,000元, 核發十個月共八萬元, 共計核發20名。若接續通過教育部補助U-start創新創業計畫者, 提供證明者每案補助100,000元, 共計補助4案。

B-5跨域學習獎勵(4):

- 取得非屬系所專業領域之證照、證書、技術師或管理師, 每人每張獎勵1,000元。(例如: 社工系考上整理師, 不含跨系例如國企系考財經系證照就按照財經系分級表)

B.學業面
I

- B-1增能獎勵
- B-2跨域學習獎勵(1)
- B-3跨域學習獎勵(2)
- B-4跨域學習獎勵(3)
- B-5跨域學習獎勵(4)
- B-6學習社群獎勵
- B-7海外學習獎勵



Reminder

資料上傳平台即可
免紙本

Okay!

B-6學生社群獎勵

- 學生申請本中立之「學生自主學習社群」，計畫審核通過並繳交學習社群獎勵申請表者：社群申請者每案每人獎勵1,500至2,500元、社群參與者每案每人獎勵500至1,000元。
- 網址：<https://dweb.cjcu.edu.tw/services/article/8073>



B-7海外學習獎勵

- 參加各地方政府機關或本校辦理之海外學習等相關活動，每人每案獎勵參訪5,000元整
- 至當地參加研修會等相關會議發表者獎勵20,000元整。每人限一案申請。

進階輔導(選修)-線上繳交

選項一

適用舊生

C.學業面 II

- 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
- C-2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
- C-3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 C-4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 C-5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113.9.9-12.21有領取「自主學習獎勵金」才可以申請以上獎勵金喔！

113.9.9-12.21有領取「自主學習獎勵金」才可以申請以上獎勵金喔！

學習輔導項目	檢核方式
C-1學習 <u>目標達成</u> 獎勵金	學習目標需以當學期總平均成績並達成目標。
C-2學習成績 <u>進步</u> 獎勵金	當學期期中預警解除者。
C-3學習成績 <u>優良</u> 獎勵金	當學期成績平均分數達85分(含)以上且班排名前15名者。
C-4學習成績 <u>卓越</u> 獎勵金	當學期平均分數達90分(含)以上且班排名為第1名者。
C-5 <u>語文</u> 證照輔導獎勵金	參加本校語文證照輔導課程，完成後提供參與課程證明。

進階輔導(選修)-線上繳交

選項二

D.職涯面

- D-1專業證照**考照**獎勵金
- D-2專業證照**通過**獎勵金
- D-3**升學**相關獎勵金
- D-4**競賽**優異獎勵金
- D-5校外**實習**獎勵金

D-5條件:

1. 非畢業必修課程
2. 未領取校外實習薪資

繳交規劃表

執行內容

繳交執行成果 / 證明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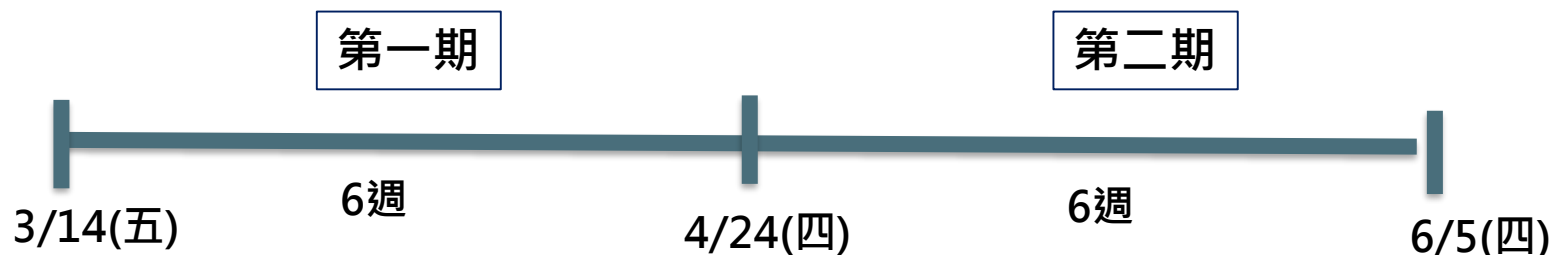
審核通過者獲取獎勵金

113-2自主學習獎勵金執行排程

申請時間：

2/17(一) - 3/14(五)

每期執行期間：



每期繳件期間：

4/21 - 4/24(四)

6/2-6/5(四)
繳交UCAN

畢業生交件期間：
(也可以6/2-6/5繳交)

5/12-5/15(四)

預計受款日：

6/30

7/30

重點整理



Step 1.

3/14前交紙本

- 規劃表
- A自主學習資料表
- 成績單
- UCAN



Step 2.

勾選必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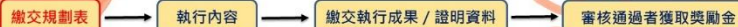
- A自主學習獎勵
- B學業面 I

Step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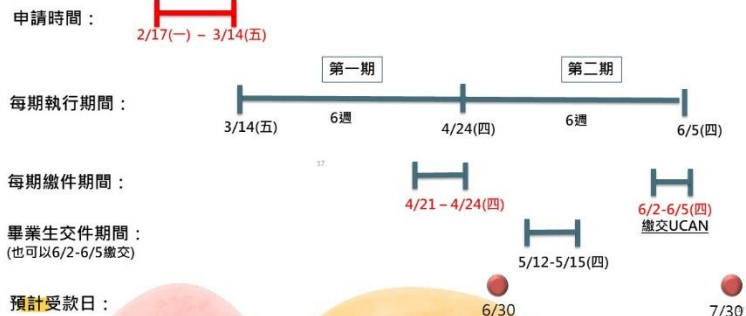
第一、二期資料表
線上平台繳交

組合範例

組合	組合1	組合2	組合3	組合4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C.學業面 II		C.學業面 II
進階輔導 (選修)			D.職涯面	D.職涯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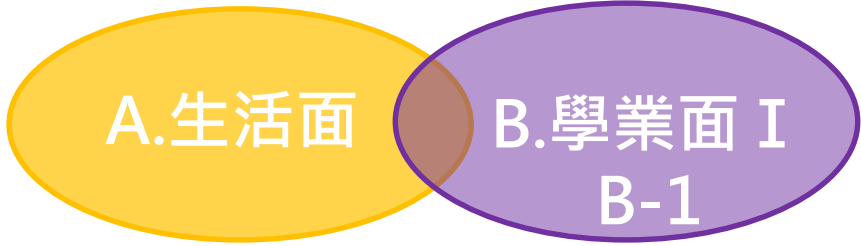
113-2 自主學習獎勵金執行排程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方案	輔導面向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時間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必選)	自主學習獎勵金 (自主學習15小時，可申請兩期)	◆ 規劃表繳交時間： 2/17-3/14 ◆ 執行時間：2/17-6/6 第一期繳件日期： 4/21-4/24 第二期繳件日期： 6/2-6/5
	B.學業面 I (必選，可複選)	B-1增能獎勵金 ~B-7海外學習獎勵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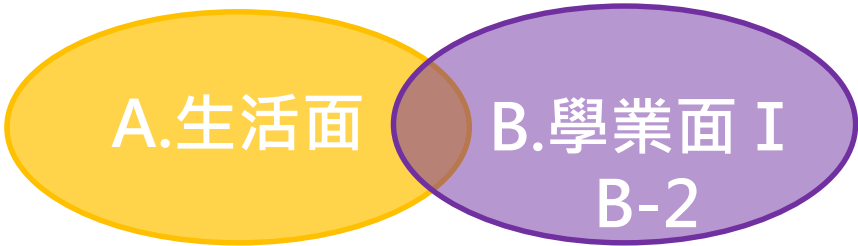
Q1:我申請自主學習獎勵金第一期沒有申請過，那我還可以參加第二期嗎？

A1:可以。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X	V
	B.學業面 I	V	V
領取獎勵金		無法領取	可領取

Q2:我可以拿第一期沒有通過的獎勵金的講座去申請第二期講座嗎？

A2:不可以。講座時間要在第二期執行期間內。



Q2: 我在6/6拿到「B-2跨域學習獎勵(1)」教育部開放教育資源平台證書A課程了，我可以領兩期自主學習獎勵金嗎？

A2: 只能領第二期獎勵金。

若要還要再領第一期獎勵金需於4/24前完成自主學習獎勵金+教育資源平台證書(不可重複同一張)或參加不同獎勵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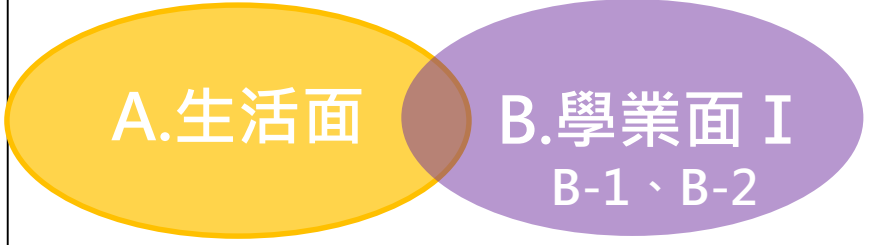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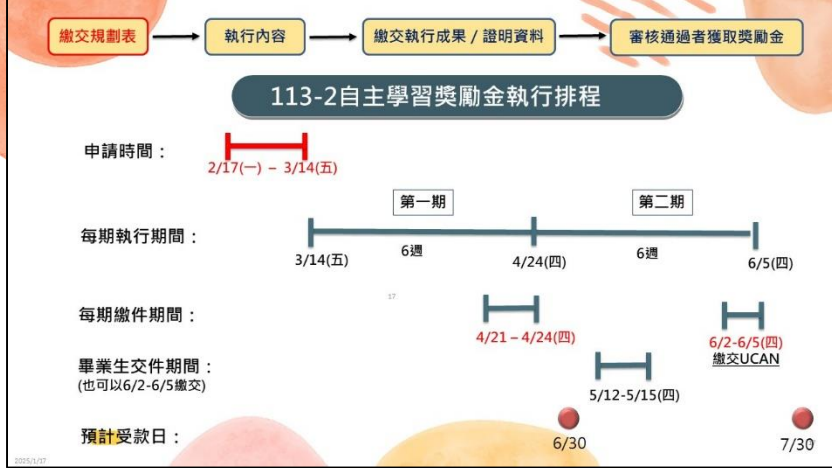
10/24拿到A課程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V
	B.學業面 I	X	V
	領取獎勵金	無法領取	可領取

方案二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V
	B.學業面 I	B-2	B-2 或 B-1~B-7任選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可領取

申請過的證明不得重複使用



方案	範例一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時間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必選)	自主學習獎勵金 (自主學習15小時，可申請兩期)	◆ 規劃表繳交時間： 2/17-3/14 ◆ 執行時間：2/17-6/6 第一期繳件日期： 4/21-4/24 第二期繳件日期： 6/2-6/5
	B.學業面 I (必選，可複選)	B-1增能獎勵	
		B-2跨域學習獎勵(1)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1、B-2

•Q: 我可以選A自主學習獎勵金 + B-1增能獎勵和B-2跨域學習獎勵(1)並且領第一期和第二期嗎?

A: 可以。

若要領取自主學習獎勵金第一期獎勵金需於截止日10/24完成增能講座，並完成自主學習獎勵。

若要領取自主學習獎勵金第二期獎勵金需於截止日11/21前在拿到增能講座或跨域學習獎勵(1) 或是擇一

第一期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一期 (3/14-4/24)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
	B.學業面 I	B-1增能獎勵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第二期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
	B.學業面 I	B-1增能獎勵 B-2跨域學習獎勵(1)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C.學業面 II

113.9.9-12.21有領取「自主學習獎勵金」且有領過第二期才可以申請以上獎勵金喔

方案	輔導面向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期限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必選)	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件日期: 6/2-6/5
	B.學業面 I (必選, 可複選)	B-1~B-7 (任選)	
進階輔導 (選修)	C學業面 II	C-1~C-5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1~B-6任選

C.學業面 II
C-1、C-2、
C-4、C-5

1

Q:我112-2學期有參加多元學習輔導獎勵金且有完成「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C-5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C-2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及「C-4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要怎麼申請領二期自主學習獎勵金呢?

**A: (1) 於第一期日期內(4/21-4/24)上傳該項獎勵金所屬之資料表及作證資料上傳即可
(2)如要領第二期獎勵金，請在時間內完成自主學習、講座及心得。**

A生活面-時數表

B學業面 I (B-1~B-7)

佐證資料-講座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1~B-6任選

C.學業面 II C-1、C-2、 C-4、C-5

2

Q:我113-1學期有參加多元學習輔導獎勵金且有完成「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C-5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C-2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及「C-4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要怎麼申請領二期自主學習獎勵金呢？

A: (1) 於第一期日期內(4/21-4/24)上傳該項獎勵金所屬之資料表及作證資料上傳即可
(2)如要領第二期獎勵金，請在時間內完成自主學習、講座及心得。

進修輔導(選修)學業面II C-1 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申請學系	申請班級
申請學期	申請學分
完成事項	證明文件
成績單照片	

1. 需檢附作證資料，若該資料不通過將不予補助。
2. 該資料通過者依本辦法發給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虛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規定處置。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年 月 日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C-1學習目標
達成獎勵金



進修輔導(選修)學業面II C-2 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申請學系	申請班級
申請學期	申請學分
證明文件	成績單照片

1. 檢附各科系、學期成績及進步、申請日期。
2. 檢附各科系、學期成績、申請日期。
3. 檢附各科系、學期成績、申請日期。

1. 需檢附作證資料，若該資料不通過將不予補助。
2. 該資料通過者依本辦法發給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虛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規定處置。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年 月 日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C-2學習成績
進步獎勵金



進修輔導(選修)學業面II C-5 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申請學系	申請班級
申請學期	申請學分
證明文件	成績單照片

1. 需檢附作證資料，若該資料不通過將不予補助。
2. 該資料通過者依本辦法發給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虛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規定處置。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年 月 日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C-5語文證照
輔導獎勵金



進修輔導(選修)學業面II C-3 & C-4 卓越、優良獎學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申請學系	申請班級
申請學期	申請學分
證明文件	成績單照片

1. 需檢附作證資料，若該資料不通過將不予補助。
2. 該資料通過者依本辦法發給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虛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規定處置。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年 月 日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C-4學習成績
卓越獎勵金



多元學習輔導獎勵學習心得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申請學系	申請班級
申請學期	申請學分
證明文件	心得

1. 需檢附作證資料，若該資料不通過將不予補助。
2. 該資料通過者依本辦法發給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虛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規定處置。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年 月 日

此資料表請於上傳平台即可

心得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C.學業面 II
C-1、C-2、
C-4、C-5

3

Q:承接上一題，那我要怎麼領二期自主學習獎勵金呢？

A:

第一期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進階輔導 (選修)	C學業面 II	C-1、C-2、C-4、C-5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第二期

輔導面向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申請過的證明不得重複使用

繳交規劃表 → 執行內容 → 繳交執行成果 / 證明資料 → 審核通過者獲取獎勵金

113-2 自主學習獎勵金執行排程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D.職涯面
D-1

方案	輔導面向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時間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必選)	自主學習獎勵金 (自主學習15小時，只能申請一期)	◆ 規劃表繳交時間： 2/17-3/14 ◆ 執行時間：2/17-6/6 第一期繳件日期： 4/21-4/24 第二期繳件日期： 6/2-6/5
	B.學業面 I (必選，可複選)	B-1~B-7	
進階輔導 (選修)	D職涯面	D-1專業證照考照獎勵金	



Q: 上學期已要考到證照，我要怎麼申請？

A: 如果是在認列期間內並於第一期繳交「A生活面+B學業面 I」+「D-1專業證照考照獎勵金」即可。

Table with columns: 申請人填寫, 日期,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時數. Includes a legend for activity types and a list of activities.

A生活面-時數表

Table with columns: 申請人填寫, 日期, 課程/活動名稱,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時數. Includes a legend for course types and a list of cours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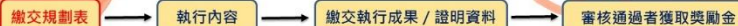
B學業面 I (B-1~B-7)

Table with columns: 申請人填寫, 日期, 時間, 講座/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Includes a legend for activity types and a list of activit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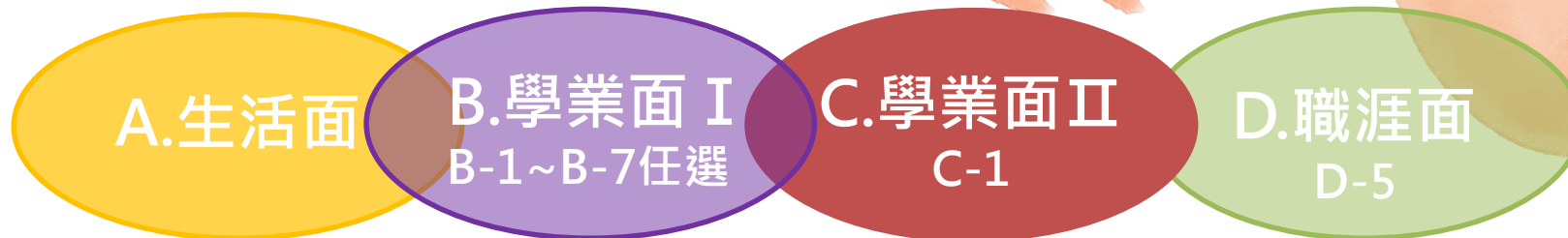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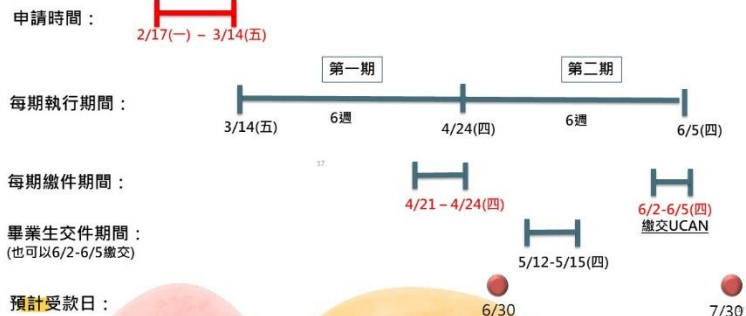
佐證資料-講座

Table with columns: 申請人填寫, 證照名稱, 發照機構, 有效日期, 收據照片. Includes a legend for activity types and a list of activities.

D-1專業證照考照獎勵金資料表



113-2 自主學習獎勵金執行排程



方案	輔導面向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時間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必選)	自主學習獎勵金 (自主學習15小時，只能申請一期)	◆ 規劃表繳交時間： 2/17-3/14 ◆ 繳件日期： 4/21-4/24
	B.學業面 I (必選，可複選)	B-1~B-7(任選)	
進階輔導 (選修)	C學業面 II	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 113.9.9-12.21有領取第二期「自主學習獎勵金」才可以申請以上獎勵金喔！	
	D職涯面	D-5校外實習獎勵金	

Q: 我上學期有參加「D-5校外實習獎勵金」及「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要怎麼申請兩期獎勵金？

A: 第一期: 4/24前完成「A自主學習獎勵金」+「B-1~7學業面 I」+「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D-5校外實習獎勵金」

第二期: 4/24前完成自主學習獎勵金+其他獎勵金



申請過的證明不得重複使用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選項一	選項二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V	V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B-1~B-7任選	B-1~B-7任選
進階輔導 (選修)	C學業面 II	C-1	X	X
	D職涯面	D-5	X	D-1~D-5任選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可領取	可領取



各獎勵金申請步驟

相關辦法資訊 網頁路徑



Step.1 以學代工專區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申請資格與辦法

2024/8/29 上午 11:01:00

Step.2 長榮大學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助獎勵金

- 一、本辦法適用對象: (依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優先補助)
 - 1、通過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 A. 低收入戶學生。
 - B. 中低收入戶學生。
 - C.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D.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 2、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新生需等資格出來後才可申請；舊生沿用上一學期資格即可)
 - 3、原住民學生。
 - 4、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 5、懷孕學生(需佐證孕婦健康手冊)、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需佐證戶口名簿)
 - 6、其他經由學校認為經濟不利學生。(請點選下載審核方式)
 - 7. 上述獎勵金對象含已經獲准入學之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不含休學、延修生。
- 二、依據長榮大學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助獎勵辦法辦理。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 三、說明會請至活動歷程網站報名參加，關鍵字:「113-1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助獎勵辦法說明會(請點選連結)」；
[說明會簡報\(請點選下載\)](#)

各獎勵金檢附資料檔案，請點選->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表單下載懶人包

[說明會簡報\(請點選下載\)](#)

所有申請表單請點選表單**下載**懶人包，解壓縮檔電子檔後填寫。 教學方式：



長榮大學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助獎勵金

一、本辦法適用對象: (依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優先補助)

1、通過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 A. 低收入戶學生。
- B. 中低收入戶學生。
- C.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D.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2、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新生需等資格出來後才可申請；舊生沿用上學期資格即可)

3、原住民學生。

4、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5、懷孕學生(需佐證孕婦健康手冊)、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需佐證戶口名簿)

6、**上述獎勵金對象含已經獲准入學之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不含休學、延修生。**

二、依據**長榮大學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助獎勵辦法**辦理。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三、說明會請至活動歷程網站報名參加，關鍵字:「111-2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助獎勵辦法說明會」;說明會簡報(請點選

各獎勵金檢附資料檔案，請點選->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表單下載懶人包

Step.3

計畫重大變單!!!! 需完成「兩個」「不同」面向之輔導事項才能領取獎勵金!



Step.4 依據申請項目 點選資料夾內容下載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申請階段檢附4樣資料：

2/17-3/14繳交規劃表

紙本

多元學習輔助獎勵金規劃表

自主學習獎勵金資料表

歷年成績單

UCAN共通職能施測

(施測日期:114/2/1~以後)

姓名	學院	系級
學號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身分類別	一、經濟不利學生 (普通學費減免資格 免附證明) 1. 低收入戶學生 2. 中低收入戶學生 3.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4.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含) 5. 持有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資格學生 6. 原住民 二、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需附校內相關證明) 1. 懷孕學生(需附媽媽手冊)、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需附戶口名簿)	
方案	輔導意向	學習輔導項目
基礎輔導 (必選)	生活面 (必選)	1. 自主學習獎勵金 2. 獎勵獎勵 3. 參加主題式課程、講座或職涯輔導等 4. 跨域學習獎勵金-跨域學習獎勵(1) 5. 完成線上學習平台且未認列學分課程 6. 跨域學習獎勵金-跨域學習獎勵(2) 7. 參加校、院、系、EMU等自主學習活動 8. 跨域學習獎勵金-跨域學習獎勵(3) 9. 參加「技職創業家計畫」
	專業面 (必選)	1. 跨域學習獎勵金-跨域學習獎勵(1) 2. 取得非編系所系之證書等 3. 跨域學習獎勵金-學習社群獎勵 4. 跨域學習獎勵金-海外學習獎勵
進階輔導 (選修)	專業面II	1. 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 2. 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 3. 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4. 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5. 英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6. 專業證照輔導獎勵金 7. 升學相關獎勵金 8. 競賽獲獎獎勵金 9. 校外學習獎勵金
	職涯面	1. 職涯輔導獎勵金 2. 職涯輔導獎勵金 3. 職涯輔導獎勵金 4. 職涯輔導獎勵金 5. 職涯輔導獎勵金 6. 職涯輔導獎勵金 7. 職涯輔導獎勵金 8. 職涯輔導獎勵金 9. 職涯輔導獎勵金



姓名	系級	學號
訂定學習目標	前一學期平均成績	分且班排名
應年相關表現 (若無則免填)	本學期平均成績	分且班排名 (含)以內
需檢附資料	1. 歷年成績單影本(可至學生系統列印) 2. 歷年相關表現相關資料 3. 近一年內施測UCAN共通職能測驗結果	
備註	當學期設立之學習目標在學期末自行審核通過後，於下學期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	



學號	姓名	系級	學分數	成績
必修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成績	備註
選修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成績	備註
合計				



職能類別	結果
溝通表達	良好
團隊合作	良好
創新思考	良好
解決問題	良好
自我學習	良好
社會責任	良好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多元學習輔助獎勵金規劃表 填寫說明



基礎輔導(必選)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可複選)

2/17-3/14繳交



進階輔導(選修)

C學業面II

D職涯面

長榮大學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助獎勵規劃表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學院	(請寫全名)	系級	(請寫全名)
學號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身分類別	一、經濟不利學生 (通過學雜費減免資格, 免附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持有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資格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二、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需附校內相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懷孕學生(需附媽媽手冊)、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需附戶口名簿)			
方案	輔導面向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時間/認列時間	
基礎輔導 (必選)	A 生活面 (必選)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學習獎勵金	規劃表收件日期: 112/9/11-9/28	
	B 學業面 I (必選, 可複選)	B-1 <input type="checkbox"/> 增能獎勵 參加主題式課程、講座或職涯輔導等	執行日期: 112/9/29-11/16	
		B-2 <input type="checkbox"/> 跨域學習獎勵(1) 完成線上學習平台且未認列學分課程	第一期繳件日期: 112/10/16-10/19	
		B-3 <input type="checkbox"/> 跨域學習獎勵(2) 參加校內跨域、EMI 等自主學習活動	第二期繳件日期: 112/11/13-11/16	
		B-4 <input type="checkbox"/> 跨域學習獎勵(3) 參加「校園創業家計畫」	認列日期: 112/6/2-11/16	
		B-5 <input type="checkbox"/> 跨域學習獎勵(4) 取得非屬系所專業之證照等		
		B-6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社群獎勵 B-7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學習獎勵		
進階輔導 (選修)	C 學業面 II	C-1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	收件日期: 112/9/11-9/28	
		C-2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	認列日期: 回溯 111-2 學期且已參加多元學習輔導獎勵金	
		C-3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C-4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C-5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D 職涯面	D-1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證照考照獎勵金	收件日期: 112/9/11-11/16	
		D-2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證照通過獎勵金	認列日期: 112/6/2-11/16	
		D-3 <input type="checkbox"/> 升學相關獎勵金		
		D-4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優異獎勵金		
		D-5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實習獎勵金		

我已詳閱且確認

-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 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議處。
-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 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申請人簽名: _____ 年 月 日

1.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 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 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 非經當事人同意, 絕不轉做其他用途, 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ejcu.edu.tw/pjms>。
 2.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 台南市歸仁區長榮路 1 號; 電話: 06-2785123#1022; 信箱: pjms@mail.ejcu.edu.tw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自主學習獎勵金資料表填寫說明

- 填寫**上學期平均成績**，並訂定本學期學期平均或班排名成績設定學習目標，作為**113-2**學習目標獎助學金之考核依據，目標設定應符合相關規範。

- 填寫歷年相關表現(若無則免填)。

基礎輔導(必選)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資料表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未來導向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升學 <input type="checkbox"/> 創業		
訂定學習目標	前一學期:平均成績____分且班排名____。 本學期:平均成績____分或班排名____(含)以內。		
歷年相關表現 (若無則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大專學生研究計畫: 專題計畫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參展:活動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名稱: _____。		
需檢附資料	1. 歷年成績單影本(可至學生系統列印)。 2. 歷年相關表現相關資料。 3. 近2週內施測 UCAN(職場共通職能診斷結果)		
備註	當學期設立之學習目標在學期末自行審核通過後，於下學期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		

- 承辦人:學生學習組徐尚群,電話:06-2785123#1836
-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ims>。
-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台南市歸仁區長六路1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ims@mail.cjcu.edu.tw。

以下由承辦人填寫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核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核可 原因: _____
承辦人	承辦單位主管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自主學習獎勵金資料表

112.8.16 製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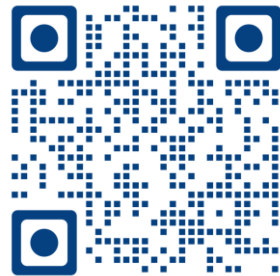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UCAN共通職能施測

- 共需繳交兩次：
- **第一次(3/14-4/24)：**
多元學習輔助獎勵金規劃表
- **第二次(4/25-6/5)：**
基礎輔導生活面第二期

共通職能施測指引



我的帳戶
修改密碼
登出

職業興趣探索結果
職場共通職能診斷結果
專業職能診斷結果
興趣與專業職能結果一覽
個人版診斷報告
完整版診斷報告

回檔案紀錄

職能與職業查詢 職業興趣探索 職能診斷 能力養成計畫 諮詢及診斷紀錄

:: 首頁 > 諮詢及診斷紀錄 > 歷次診斷結果 > 職場共通職能診斷結果

Advisory service file

職場共通職能診斷結果

說明

你已經完成共通職能的自我診斷，分數高的能力，在職場上，可以好好利用這些優勢！！分數低的能力，不用灰心，建議立即設定自我能力養成計畫，相信明日之星就是你！

分數說明如下：

- 1-2：這項能力還需要特別加強，才能勝任職場工作。
- 2-3：這項能力已經有些基礎，能勝任職場工作。
- 3-4：這項能。
- 4以上：這項

歷次診斷結果

歷次診斷結果總表

職涯類型診斷次數	第1次診斷結果 (最高5分)	全體 PR 值	第2次診斷結果 (最高5分)	全體 PR 值	第3次診斷結果 (最高5分)	全體 PR 值	第4次診斷結果 (最高5分)	全體 PR 值
溝通表達								
持續學習								
人際互動								
團隊合作								
問題解決								
創新								
工作責任及紀律								
資訊科技應用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繳交並核可後，現場掃QR-Code加入
CJCU I-Learning 雲端智慧教室之「113-2高教深耕完善就學協助」課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JCUI-Learning system interface. On the left is a sidebar with the user's profile (徐尚群, 教師) and navigation options like '我的教學', '公告', '我的資源', and '帳戶管理'. The main area is titled '加入課程' and contains a search bar and several filter dropdowns (學年, 學期, 課程狀態, 課程角色, 院系, 年級, 班級). Below the filters is a list of courses. The first course, '113-2 學期 高教深耕計畫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Its details include course code B2803-2, a start date of 2023-01-31, and an end date of 2023-06-30. Other courses listed include 'TQC認證教材' and '圖書資訊處 資安與個資防護教育訓練'.

可認列講座
也會公告在這裡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獎勵金額分配機制說明

舉例：假設第一期多元學習輔導獎勵金有100萬元額度可供核發



100萬元

情境一



150人繳交
共參與3,000點數

A生活面
自主學習(讀書)
+學習輔導活動

總核發75萬基本獎勵金
(150人*5,000元)

B-1增能獎勵
參與主題式課程/校內講座
/職涯輔導/其他活動等

剩餘25萬增能獎勵金
3,000點積分
=每1點獎助83元

假設潘小美第一期準時交齊作業，
並總共參加了14點活動

潘小美第一期共可領取
6,162元獎勵金
(5,000元+83元*14點=6,162)

情境二



200人繳交
共參與3,000點積分

總核發100萬基本獎勵金
(200人*5,000元)

剩餘0元增能獎勵金
1,000點積分
=每1點積分獎助0元

潘小美第一期共可領取
5,000元獎勵金
(5,000元+0*14點=5,000元)

結論：金額會依據人數/點數及每期預算不同而變動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每一期如何繳交資料?

電子檔上傳：自主學習獎勵金時數表、第__期佐證資料表

電子檔

多元學習輔導學金申請書：自主學習獎勵金時數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擬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電話	
日期	必參加輔導活動/講座名稱 (不可與B1 增能獎勵金之講座重疊)	開始時間 (24小時制)	結束時間 (24小時制)	時數
日期	自主學習內容(例如讀書、影片、文章、實數)	開始時間 (24小時制)	結束時間 (24小時制)	時數
				總時數

備註：
 1. 申請學生每一期須完成自主學習活動 15 小時(含講座時間)以上。
 2. 每期至少需進行自主學習 2 門以上輔導學系上課之修讀科目。
 3. 每日填寫自主學習時數以 3 小時為上限。
 4. 繳交資料需符合長庚大學獎勵起發生多元學習輔導學金實施要點規定。
 5. 未辦單位及畢業生如有修改、終止、調整辦法內容相關之權利。
 6. 表格不足種自行延伸。

1. 聯絡人：多元學習輔導中心 A 組 魏麗 電話：06-2785123(分機)
 2. 填寫申請書時請詳細閱讀申請時務，說明您是否需其他獎勵、免修、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未表及與他人資料。
 3. 備註：備註欄內請勿填寫：請假事項、宿舍、延遲畢業等內容。並請詳細說明輔導學系課程免修、修課之事實。
 4. 如有遺漏或未填事項請洽 <http://www.gsu.edu.tw/psm/>。
 5. 本表格個人資料保護適用：長庚大學長庚大學。電話：06-2785123(分機)；傳真：06-2785123(分機)；E-mail: psm@mail.gs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長庚大學起發生多元學習輔導學金獎勵時數表 2024-03-28 版

A生活面-時數表
(上傳平台)

多元學習輔導學金佐證資料表

第__期佐證資料

(每一期以一份檔案繳交)

A 每期必參加輔導活動/講座

日期	時間
講座/活動名稱	
無計算或學生系統截圖	活動照片

B-1 增能獎勵

日期	時間
講座/活動名稱	
無計算或學生系統截圖	活動(講座)照片

佐證資料-講座
(上傳平台)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自主學習獎勵時數表 (填寫範例)



基礎輔導(必選)A 生活面 自主學習獎勵金時數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電話		
日期	必參加輔導活動/講座名稱 (不可與 B1 增能獎勵金之講座重疊)	開始時間 (24小時制)	結束時間 (24小時制)	時數	
11/13	主題式課程-共同職能講座【縱橫職場-如何發展帶著走的可轉移能力】	10:00	12:00	2	
日期	自主學習內容(例如:科目、單元、章節、頁數)	開始時間 (24小時制)	結束時間 (24小時制)	時數	
11/14	會計學第七章/記帳方法/第一節會計記帳方法	17:05	19:05	2	
11/15	中級會計學第一章自製筆記 P1-P7	19:00	22:00	3	
11/16	所得稅法講義第一張 P1- P50	9:00	12:00	3	
11/18	財務管理第二章~第三章	14:30	17:30	3	
11/20	租稅申報實務第一章 P1- P137	19:00	22:00	3	
11/21	中級會計學第二章自製筆記 P1-P7	20:30	23:30	3	
				總時數	19

備註:

1. 申請學生每一期需完成自主學習活動 15 小時(含講座時間)以上。
2. 每期至少需進行自主學習 2 門以上該學期系上開設之修讀科目。
3. 每日填寫自主學習時數以 3 小時為上限。
4. 繳交資料需符合長榮大學獎勵起飛生多元學習輔導獎勵金實施要點規定。
5. 承辦單位及審查單位保有修改、終止、調整辦法內容細節之權利。
6.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1. 承辦人:教學資源中心 A 諮詢專線:電話:06-2785123#1836
2.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視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台南市歸仁區長大大路 1 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填寫每期必參加之學習輔導活動，時數可以列入基本獎勵 15 小時。

⚠ 此學習輔導活動不能與 B-1 增能獎勵講座 / 活動重複。

基本獎勵 15 小時(以上)
(可含講座時間)

完成後檔案直接上傳平台，紙本不用繳交。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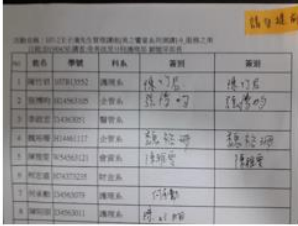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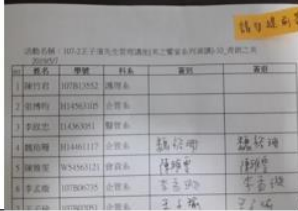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每一期如何繳交資料?(資料3：上傳佐證資料至教學平台作業區)

備註：表單中

共8格**自主學習**及6格**輔導活動**，
若格數不足可自行增加。

多元學習輔導助學金佐證資料表					
第 3 期佐證資料					
(同一期以一份檔案繳交)					
系級	會計 1B	學號	1346-547-555	姓名	潘小美
日期	4/30		時間	14:20-17:00	
活動名稱	王子濱先生管理講座[美之饗宴系列演講]-9_服務之美				
(每一期必參加一項)校內輔導活動	簽到單拍攝或活動歷程紀錄			活動照片	
					
增能獎勵					
1	日期	5/7	時間	14:20-17:00	
	活動名稱	王子濱先生管理講座[美之饗宴系列演講]-10_青創之美			
輔導活動	簽到單或活動歷程紀錄			活動(講座)照片	
					

完整填寫日期/時間/活動名稱，並各放上簽到單(或**學生系統-參與活動**的完整截圖)以及活動照片。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如未提供簽到表的替代方案：學生系統截圖

學生系統

電子履歷

個人現況

參與活動

截圖頁面

學生系統

電子履歷 / 學習歷程 & 參與活動 Activities

學習歷程 & 參與活動 Activities

活動類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主辦單位	修改	刪除
工作坊	111-2【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戳」一下-戳戳DIY工作坊	2023-03-29	學生學習組	🔒	🔒
講座	【探索者展覽/講座】- 胭脂下	2023-03-28	學生學習組	🔒	🔒
教育訓練	UDN讀書館 & 天下雜誌群知識庫	2023-03-27	圖書館	🔒	🔒
講座	【探索者展覽/講座】- 紙藝船情	2023-03-21	學生學習組	🔒	🔒
教育訓練	Anatomy.TV & Visible body 解剖學與生理學資料庫	2023-03-13	圖書館	🔒	🔒

若欲認列的活動，未提供(拍攝)簽到單，可用學生系統的**參與活動截圖**代替佐證，務必保持頁面的**資訊完整**。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如何繳交電子檔資料至CJCU I-Learning 雲端智慧教室

步驟一：點選作業/報告，選擇該期作業區

113-1 高教深耕計畫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

110 1101

授課老師

班級成員 點名紀錄 成績 學習分析

學習進度 0 % 趕快開始精彩的學習之旅吧~

章節 公告 課程大綱 教材 作業 線上測驗 討論 互動 分組學習 筆記

排序： 建立日期

作業名稱	作業形式	狀態	成績
A自主學習獎勵金 開放： 2021.09.14 14:46 截止： 2021.09.15 14:45	個人作業	未繳	未評分

交作業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如何繳交電子檔資料至CJCU I-Learning 雲端智慧教室

步驟二：上傳時數表、心得單、佐證資料三項之電子檔

檔案大小請控制於**1Mb**內，並以 word doc.檔上傳。

附件名	檔案大小
潘小宇_110B0111多元學習... .docx正在轉碼中	31 KB
潘小宇_110B0111多元學習... .docx正在轉碼中	341 KB
潘小宇_110B0111多元學習... .docx正在轉碼中	23 KB

範例:繳交當期時數表、心得、佐證資料三項之電子檔
(檔名需符合格式:姓名_學號_XX表)

A 申請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繳交規劃表

執行排程

實施要點

核發機制

作業繳交

如何繳交電子檔資料至CJCU I-Learning 雲端智慧教室

查看方式: 作業名稱/A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繳交歷史/查看內容

The screenshot shows a '作業' (Assignment) window. On the left, there is a table of submitted files:

附件名	檔案大小
潘小宇_1... .docx	31 KB
潘小宇_1... .docx	341 KB
潘小宇_1... .docx	23 KB

On the right, the '成績' (Grade) is displayed as 70, circled in red. Below it, the text 'good' is visible. A callout box points to the grade with the text: '繳交後請於3~5天內，確認成績是否達60分以上'.

截止後，總分若低於60，表示當期繳交資料不符格式，請在期限內補交，否則不予核發當期獎助金

B 申請 B-3~B-4學業面 I 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B-3 跨域學習(2)獎勵金資料表

基礎輔導(必選)學業面 I	
B-3 跨域學習獎勵(2)資料表	
學習輔導項目	申請____門，需附證書，參加校內 <u>跨域-EMI</u> 等自主學習活動，於每學期網頁公告期限內提供參加證明者，每項活動獎勵 500 元，需附證書。
需檢附資料	B-3 <u>跨域學習獎勵(2)</u> 第__期位證資料表(第二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除送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議處。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辦人：教務資源中心 A 徐盛強；電話：06-2785123#1836 撰寫本申請書時請將獎勵金申請時，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給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相關之查詢請聯繫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jims。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台南市歸仁區長六路 1 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j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上傳平台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B-4 跨域學習(3)獎勵金資料表

基礎輔導(必選)學業面 I	
B-4 跨域學習獎勵(3)資料表	
學習輔導項目	參與本校光榮新社會企業研究中心辦理之「校園創業家計畫」，全程參與並提供參與證明者，於隔年核發每月 8,000 元。
校園創業家計畫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除送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議處。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辦人：教務資源中心 A 徐盛強；電話：06-2785123#1836 撰寫本申請書時請將獎勵金申請時，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給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相關之查詢請聯繫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jims。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台南市歸仁區長六路 1 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j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上傳平台

B 申請 B-5~B-6學業面 I 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B-5跨域學習(4)獎勵金資料表

基礎輔導(必選)學業面 I
B-5 跨域學習獎勵(4)資料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學習輔導項目:	申請____張。取得非屬系所專業領域之證照、證書、技術師或管理師，每人每張獎勵 1,000 元，需附證書。
需檢附資料:	B-2 跨域學習獎勵(1)第__期佳證資料表(第二頁)。

1.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處置。
2.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1. 承辦人：教學資源中心 A 區 區長，電話：06-2785123#1836
2. 若有本申請書相關相關獎勵金申請時，視同已同意本規定，處理。利用他人個人資料，本表屬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得做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j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台南市歸仁區英大路 1 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j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B-5 跨域學習獎勵(4)第__期佳證資料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	證照生效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證照照片: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	證照生效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證照照片:			

上傳平台

B-6跨域學習(5)獎勵金資料表

基礎輔導(必選)學業面 I
B-6 跨域學習獎勵(5)資料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學習輔導項目:	申請本校教學資源中心之「學生自主學習社群」或「自主行動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社群申請者，每案每人獎勵 1,500 至 2,5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社群參與者，每案每人獎勵 500 至 1,000 元。
需檢附證明:	

1.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處置。
2.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1. 承辦人：教學資源中心 A 區 區長，電話：06-2785123#1836
2. 若有本申請書相關相關獎勵金申請時，視同已同意本規定，處理。利用他人個人資料，本表屬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得做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j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台南市歸仁區英大路 1 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j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上傳平台

B 申請 B-7學業面 I 海外學習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自主學習獎勵金

基礎輔導(必選)學業面 I

B-7 海外學習獎勵資料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學 習 輔 導 項 目	<p>參加各地方政府機關或本校辦理之海外學習等活動，每人限一案。</p> <p>1. <input type="checkbox"/>參加各地方政府機關或本校辦理之海外學習等相關活動，每人每案獎勵參加者 5,000 元整，<u>需附上備檢該活動計畫書(含行程表)、活動照片(如第二頁)</u>。</p> <p>2. <input type="checkbox"/>參加境外研修會議等學術相關會議且發表者，獎勵 10,000 元整。每人限一案申請，需附活動照片(如第二頁)。</p> <p>3. <input type="checkbox"/>赴 <u> </u> 學校研習交換，亞洲地區獎勵以每人 15,000 元，非亞洲地區每名獎勵 20,000 元，需附入取通知書(貼在下表)。</p>
第三點 入取通 知書照 片	

1.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議處。

2.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1. 承辦人：教學資源中心 吳益盛；電話：06-2785123#1836
 2. 請將表中請書掃描相關獎勵金申請，請同時也將本校校章、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登載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台北市錦仁區長江路1號；電話：06-2785123#1022；傳真：p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第一點及第二點之活動照片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表格不夠請自行增加

活動名稱		
活動起訖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上傳平台

D 申請D-1專業證照考照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及B學業面 I)

進階輔導(選修)職涯面 D-1 專業證照考照獎勵資料表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證照名稱	(請寫全名切勿寫簡稱)					
發照機構						
考照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考照費用	
收據照片						
1.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等情或變造條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議處。 2.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1. 承辦人: 就業資源中心 A 組 趙建勳; 電話: 06-2785123#1836
2. 如有本申請書內容錯誤請儘早回傳, 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處理, 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並及提供本個人資料, 僅限於與本申請書有關之用途, 絕不轉給其他用途, 並選擇本校資料保護部安全規定辦理, 辦理本申請書獎勵金請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n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 台北市師仁里長安路1號; 電話: 06-2785123#1022; 信箱: nims@mail.cjcu.edu.tw

證照名稱請填寫完整，
請勿簡寫。

收據用手機拍照後，
將照片貼入格子內。
正本請留存妥當。

備註:D項獎勵金統一期末發放



Q: 我的證照是老師幫我們全班報名參加的，只有一張收據怎麼辦？

A:

1.請老師在收據(影本也可以)在空白處簽名

2.附上有你報考的名單或是註明***同學已於***日期完成報名並繳交xxx元。

團體收據範本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THE LIFE INSURANCE ASSOCIA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收 據

中華民國112年 05 月 11 日 編號 002556

公司名稱	長榮大學
金額	新臺幣 參萬捌佰元整 400/1x
備註	大專院校資格測驗報名費

出納  會計  行政事務組主任  副秘書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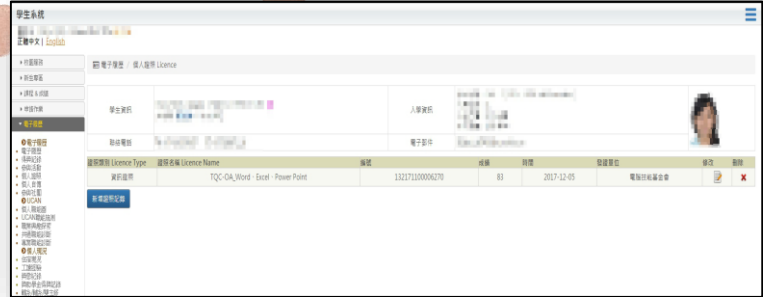
茲證明食品安全衛生與檢驗學士學位學程 年 班 同學已繳交台灣食品技師協會與食安學程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7 日、5 月 28 日、6 月 4 日、6 月 10 日共同辦理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基礎班(60A)課程費用 4,500 元整。

主任或老師
簽名或蓋章

D 申請D-2專業證照通過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及B學業面 I)



履歷登入畫面請「截圖完整」

基礎輔導(選修)課程 D-2 專業證照通過獎勵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系所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	證照生效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證照照片		
學生電子履歷之證照系統登錄畫面		

- 不得重複申請學院證照獎勵金。
-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等資成變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議處。
-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1. 聯絡窗口: 數學資源中心 A 徐燕燕, 06-2785123 分機 1836, sherryhsu@mail.cicu.edu.tw。
2. 除高中中檢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給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icu.edu.tw/p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 台南市歸仁區長安路 1 號; 電話: 06-2785123#1022; 信箱: pims@mail.cicu.edu.tw。

提醒: 系所初審之核章欄位，須由申請同學自行完成核章流程。

系所初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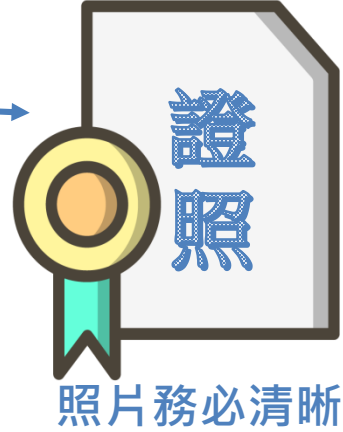
該證照已列入「長榮大學專業證照分級表」。

核發級別(擇一): 公務人員高等/普選/特種考試 專門職業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各學院之專業證照分級表 A'級 A級 B級 C級。

該證照未列入該增設「各學院之專業證照分級表」:(僅系所進行初審, 勾選下方分級)
A'級 A級 B級 C級。

系所承辦人簽章	年 月 日	系(所)主任簽章	年 月 日
---------	-------	----------	-------

~此資料表系所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照片務必清晰

~此資料表系所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D

申請D-3升學相關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及B學業面 I)

證明用手機拍照後，
將照片貼入格子內。
正本請留存妥當。

基礎輔導(基礎)輔導網 D-3 升學相關獎勵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姓名: _____ 系級: _____ 學號: _____			
入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入學:	學校名稱: _____ 研究所名稱: _____		
正取學校證明之畫面:	1.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發給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虛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處置。 2.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small>1. 承辦人: 教學資源中心 A 陳淑慧 電話: 06-2785123#1836 2. 請向本中心索取申請表格及說明書，說明書已可至本校圖書館、處，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處備有個人資料，僅供研究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給其他用途，並提供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法，請_前往參加事項請參閱本校網 http://www.cjcu.edu.tw/pj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 台灣中研社區長江路1號；電話: 06-2785123#1022；信箱 pjims@mail.cjcu.edu.tw。</small>		
以下由承辦人填寫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核可，獎勵金額: 新台幣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核可，原因: _____。			
承辦人: _____	承辦單位主管: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年 月 日		

升學相關獎勵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填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D

申請D-4競賽優異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及B學業面 I)

證明用手機拍照後，
將照片貼入格子內。
正本請留存妥當。

基礎輔導(選修)課程 D-4 競賽優異獎勵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競賽名稱:					
舉辦單位:					
區域: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性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性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組	
名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名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名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如名次不是以第一名至第三名以其他方式呈現，請附上證書)					
獎狀照片:					

1.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議處。

2.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3. 承辦人: 教學資源中心 A 組組長 電話: 06-2785123#1826

4.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將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移做其他用途，並選擇本校資料保護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相關查詢事項請至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ims>。

5.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 台南市歸仁區義大路1號; 電話: 06-2785123#1022; 信箱: p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照片務必清晰

~此資料表填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備註:D項獎勵金統一期末發放

競賽優異獎勵金資料表



Q: 我的證照不屬於系上專業證照怎麼辦？

A: 若證照屬於他系證照就申請按照分級表給予獎勵金，若無就改申請「學業面 I - B-5 跨域學習獎勵金-跨域學習(4)」取得非屬系所專業之證照。

例如：國企系考財經系證照就按照財經系分級表給予獎勵金。

Q: 我的證照6/6才會發下來，那我是不是就不能領這張獎勵金了？

A: 改由114-1學期申請。

D

申請D-5校外實習獎勵金

認列時間: 113/11/22-114/6/5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及B學業面 I)

通修輔導(導師)總巡閱 D-5 校外實習獎勵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張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實習機構			
實習部門			
地址			
實習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共_____元		
提供之工資	工資(指勞工因工作而獲得之報酬, 包括工資、薪金及按件計、計日、計月、計件以現金或實物等方式給付之獎金、津貼及其他任何名義之經常性給與均屬之)		
實習期間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實習總時數	____小時 (一天平均____小時)		
檢附資料	實習單位不給付任何名目金錢之聲明書		
1.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實習獎勵金, 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條件等情事, 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處分			
2. 本辦法所提供之獎勵金, 將視年度核定之計畫金額及名額發放			
3. 聯絡窗口: 教學資源中心 A 室, 06-2785123 分機 1836, sherryhsu@mail.cicu.edu.tw			
4.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 視用信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 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 非經當事人同意, 絕不轉給其他用途, 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標準規範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icu.edu.tw/nims/ 。			
5.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處理方式: 台南市歸仁區英大路1號; 電話: 06-2785125#1022; 信箱: psms@mail.cicu.edu.tw			

提醒: 系所初審之權限, 須由申請同學自行完成核章流程

系所初審		
請系所承辦人確認下列事項後始簽:		
<input type="checkbox"/> 1. 本次實習非屬於申請人專業門類或必修課程之一, 且實習成績及格。	系所承辦人簽章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2. 申請人本次實習無領取任何工資。		

~此資料表系所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校外實習獎勵金資料表



實習單位不給付任何名目金錢之聲明書

依據「長榮大學獎勵起飛生校外實習獎勵金實施要點」規定, 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如實習單位未給付任何名目之金錢, 該生始得向學校申請實習獎勵金。

本單位聲明長榮大學 _____ 同學(學號 _____), 自民國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在本公司/機構實習, 實習期間本公司/機構未以任何名目給付金錢予上開實習學生, 特此聲明。

此致 長榮大學 教學資源中心 學生學習組

公司/機構名稱	
實習公司/機構單位	
實習公司/機構指導員	

中華民國 ____年__月__日

實習單位不給付任何名目金錢之聲明書

~此資料表填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備註:D項獎勵金統一期末發放

多元學習輔助獎勵學習心得如何繳交

每期繳一次即可

- **第一期**:A生活面+B學業面 I +C學業面II+心得
- **第二期**:A生活面+B學業面 I +D職涯面 +心得

內容要寫什麼?

- 可選擇**其中一項獎勵金**為學習心得
- 申請全部獎勵金的**綜合學習心得**

需搭配基礎輔導
(A生活面及B學業面 I)

右列為113-2學期
有領取過
「自主學習獎勵金」
的舊生才可申請

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

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

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C

申請C-1學習目標達成獎勵

認列時間：113-1學期時有參加本計畫(已於上學期訂定目標者)

繳交日期：4/21-4/24

進階輔導(進修)學業面II: C-1 學習目標達成獎勵資料表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上學期學習目標:	平均成績_____分或班排名_____ (含)以內。
上學期完成目標:	平均成績_____分或班排名_____ (含)以內。

呈現方式:
1. 系統截圖(名字也要截圖,畢業生除外);
2. 紙本成績單拍照上傳;

成績單照片:

1. 需檢附佐證資料,若經審核不通過後不給予補助。
2.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處置。

1. 承辦人:教學資源中心 A 徐淑嫻;電話:06-2785123#1836。
2.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方式:台南市歸仁區長英路1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學習目標達成獎勵金資料表 2024

上學期學習目標:上學期訂的成績
上學期完成目標:成績單上的成績

(若忘記當初訂定之目標請來信或至辦公室詢問)

成績單照片務必要**清楚且須有名字**,可用學生系統或是成績單正本翻拍

~此資料表**填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C

申請C-2學習成績進步獎勵金

認列時間:113-1學期之最終成績

繳交日期:4/21-4/24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院
----	----	----

證明文件:

被預警科目，學期成績及格，申請____科。

被預警科目，學期有改善，申請____科。

共申請 1 2 3 科。

路徑：尋求導師協助至導師系統查詢你的歷年預警科目，列印後並勾選欲申請科目。

歷年預警科目照片:

申請人簽章: _____ 導師簽章: 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 申請人：教務處中心 A 樓 2 樓 電話：06-2785123#1836

2. 如有未申請導師請協助至申請時，請用您自己帳號及密碼，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並填寫個人資料，僅供導師查詢之用。請注意本人同意，絕不轉給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請務必配合提供各項本校網址 <http://www.cjcu.edu.tw/pan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處理方式：台南市歸仁區長安路 1 號；電話：06-2785123#1022；傳真：pan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註：認列113-1之期中預警解除，即是否及格處勾打Y

學生個人期中預警明細表 列印日期：2024/1/31 下午02:09:5

學生姓名：張國輝 列印頁數：1 / 1

勾選	學年	學期	課程名稱	開課序號	開課單位	授課教師	是否改善	是否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107	1	生物化學 II	107001	醫學院	謝博傑	Y	Y
<input type="checkbox"/>	107	1	普通化學	107001	醫學院	謝博傑	Y	Y

導師簽名：_____ 列印結束

請尋求導師協助至導師系統查詢你的歷年預警科目(112-2)，列印後並勾選欲申請科目，

C

申請C-3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當學期不得與成績卓越獎勵金重複領取)

認列時間:112-2學期之最終成績

繳交日期:10/21-10/24

進修輔導(專修)學業輔導
C-3 & C-4 卓越、優良獎學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申請項目 【僅能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申請日期：112.09.01-11.30】	學期成績： 學期排名(85)：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申請日期：112.09.01-11.30】	學期成績： 學期排名(85)：		
成績單照片：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年 月 日	

1. 承辦人: 教務管理中心 吳盛輝 電話: 06-2785123#1836;
2.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時, 視需要已同意本處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 僅供辦理之目的使用, 絕不會轉給他人, 絕不釋放其他用途。並選擇本表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處理, 相關規定和事項請參閱本校網 <http://www.cjcu.edu.tw/pin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 台南市歸仁區義大路1號; 電話: 06-2785123#1022; 信箱 pin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成績單照片務必要**清楚且須有名字**，可用學生系統或是成績單正本翻拍

勾選**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平均**85分**且班排名**前15名**)

~此資料表**填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C

申請C-4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當學期不得與成績優良獎勵金重複領取)

認列時間:113-1學期之最終成績

繳交日期:4/21-4/24

進修輔導(進修)學業成就
C-3 & C-4 卓越、優良獎學金資料表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院
申請項目: 【僅能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申請加分: 2.00學分至1.5分】	學期成績:	學期排名(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成績優良獎勵金 【申請加分: 1.00學分至0.5分】	學期成績:	學期排名(班):
成績單照片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年 月 日

1. 承辦人: 教務資源中心 A 徐淑麗 電話: 06-2785123#1836
2.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獎勵金申請, 僅可應用於本校獎學金處理, 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本表僅為您個人資料, 僅限於規定目的使用, 非經當事人同意, 絕不釋放其他用途; 並選擇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處理, 相關之資料事項請參閱本校網 <http://www.cjcu.edu.tw/p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 台南市歸仁區長英路1號; 電話: 06-2785123#1022; 信箱: p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簽名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成績單照片務必要**清楚且須有名字**, 可用學生系統或是成績單正本翻拍

勾選**學習成績卓越獎勵金**
(平均**90分**且班排名第**1名**)

~此資料表**填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C

申請C-5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認列時間:113-1學期之最終成績
繳交日期:4/21-4/24

完課證明:證書或是獎狀等等

修課紀錄；主題式課程；活動歷程等相關證明照片

進階輔導(進修)專業術II C-5 語文證照輔導獎勵金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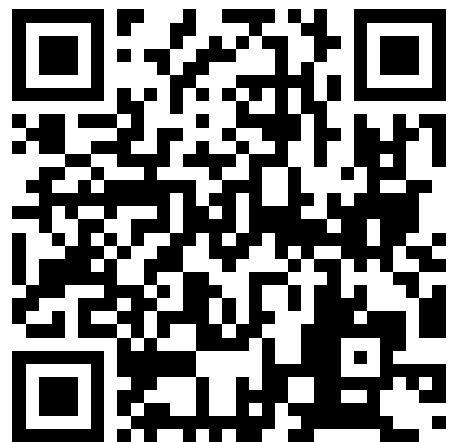
<p>※申請人填寫:</p>	
課程名稱:	
完課證明 照片:	
修課紀 錄、主題 式課程、 活動歷程 等相關證 明照片:	
<p>1. 為檢附佐證資料，若經審核不通過僅不給予補助。 2. 經審核通過者依本辦法核發學習獎勵金，若發現有偽造事實或隱匿修課事實等情事，除追回已發給之獎勵金並依本校校規處置。</p>	

1. 承辦人:教學資源中心 A 組組長:電話:06-2785123#1836。
2. 填寫本申請書辦理相關(勸)退學生業務，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辦理之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讓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理規定辦理，相關文字和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cjcu.edu.tw/pims>。
3.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專線方式:台南市歸仁區永大路1號;電話:06-2785123#1022;信箱:pims@mail.cjcu.edu.tw。

~此資料表直接上傳平台即可~

~此資料表填完後「拍照上傳」平台即可~

相關網頁連結：



[申請資格與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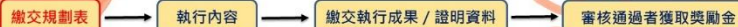
[各獎勵金表單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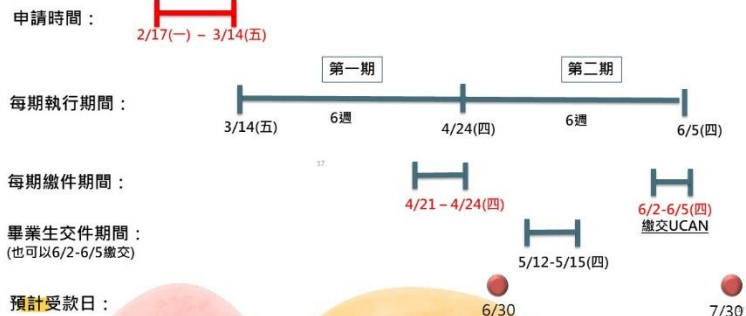
[多元主題式課程（持續更新）](#)

承辦人連絡方式：

- 徐尚群 專案助理 (06)2785123 #1836 <sherryhsu@mail.cjcu.edu.tw>



113-2 自主學習獎勵金執行排程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方案	輔導面向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時間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必選)	自主學習獎勵金 (自主學習15小時，可申請兩期)	◆ 規劃表繳交時間： 2/17-3/14 ◆ 執行時間：2/17-6/6 第一期繳件日期： 4/21-4/24 第二期繳件日期： 6/2-6/5
	B.學業面 I (必選，可複選)	B-1增能獎勵金 ~B-7海外學習獎勵金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2



Q1: 我5月開始參加「B-2跨域學習獎勵(1)參加教育部開放教育資源平台」，但拿到A課程成績的日期是6月7日，那我還可以申請嗎？

A1: 1. 若要申請跨域學習獎勵，需要檢附「付費申請的證書」，而不是以考完後的分數成績申請。
 2. 若你拿到證書時間會超過自主學習獎勵金第二期申請時間(4/25-6/5)，下學期再申請。本學期仍可選擇其他，但記得要同時完成「自主學習獎勵金」和「多元跨域學習獎勵金-跨域學習獎勵」才可算完成。

6月7日拿到成績，結果如下：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V
	B.學業面 I	X	X
	領取獎勵金	無法領取	無法領取

解決方法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V
	B.學業面 I	B-2	B-2
			或 B-1~B-7任選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可領取

申請過的證明不得重複使用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6



Q: 我有申請「B-6學生社群」A社群但結束時間會在6/1，那我可以領到自主學習獎勵金第一、二期嗎？

A: 只能領第二期。

若要領取自主學習獎勵金第一期獎勵金需於截止日4/24前拿到社群證明，並完成自主學習獎勵。

若要領取自主學習獎勵金第二期獎勵金需於截止日6/5前在拿到社群證明(不可重複)或是其他獎勵金。

領一期		領二期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基礎 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	√
	B.學業面 I	X	√
	領取獎勵金	無法領取	可領取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選項一	選項二
基礎 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	√
	B.學業面 I	B-6	B-1~B-7任選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可領取

申請過的證明不得重複使用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7



Q: 我申請「A自主學習獎勵金」及「B-7海外學習獎勵獎勵金」，那我可以用上學期有去海外參訪A證明申請海外學習獎勵獎勵金嗎?

A: 上學期的申請日期由113/11/21開始算，且只能領取一期。若要領取兩期自主學習獎勵金需分別於4/24前完成自主學習獎勵金+上學期有去海外參訪證明；6/5前完成自主學習獎勵金+另一項獎勵金。

領一期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基礎輔導(必選)	A生活面
	B學業面 I	B-7	X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無法領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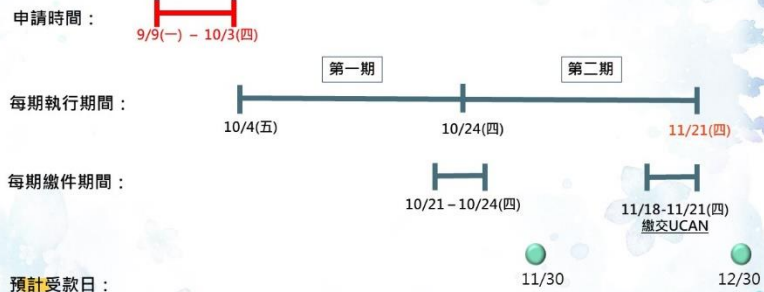
領二期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選項一	選項二
基礎輔導(必選)	A生活面	V	V
	B學業面 I	B-7	B-1~B-7(任選)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可領取

申請過的證明不得重複使用

繳交規劃表 → 執行內容 → 繳交執行成果 / 證明資料 → 審核通過者獲取獎勵金

113-1 自主學習獎勵金執行排程



方案	輔導面向	學習輔導項目	收件時間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必選)	自主學習獎勵 (自主學習15小時，可申請兩期)	◆ 規劃表繳交時間： 2/17-3/14 ◆ 執行時間：2/17-6/6 第一期繳件日期： 4/21-4/24 第二期繳件日期： 6/2-6/5
	B.學業面 I (必選，可複選)	B-1~B-7	
進階輔導 (選修)	D職涯面	D-4競賽優異獎勵金	



Q: 我上學期有參加「D-4競賽優異獎勵金」，要怎麼申請兩期獎勵金？

A: 若要領取兩期自主學習獎勵金需分別於4/24前完成自主學習獎勵金+ B學業面 I (B-1~B-7任選)+D-4競賽優異獎勵金；6/5前完成自主學習獎勵金+其他獎勵金

方案	輔導面向	自主學習 第一期 (3/14-4/24)	自主學習 第二期 (4/25-6/5)	
			選項一	選項二
基礎輔導 (必選)	A生活面	V	V	V
	B學業面 I	B-1~B-7任選	B-1~B-7任選	B-1~B-7任選
進階輔導 (選修)	D職涯面	D-4	X	D-4
領取獎勵金		可領取	可領取	可領取

申請過的證明不得重複使用



Thank You

本機制以學習取代工讀的輔導機制，協助本校家庭經濟不利之學生在學期間，得以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

讓學生「安心就學，安心升學，安心就業」